

一、得標廠商：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，官網：
<https://www.skinsurance.com.tw/SKI/Doc.aspx?uID=6&sID=4122&ST=>。

二、契約期間：110年9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止。

三、保障對象：

1. 教育部所轄之各級公、私立大專院校具有學籍之校外實習學生(以記載於被保險人名冊內者為限)。
2. 陸生或外籍生，如有本國大專院校學籍身份且參加實習者可為承保對象，但需檢附居留證號。
3. 分派至國外之實習學生可投保，惟如前往之地區經外交部公佈國外旅遊警示分級表為「紅色警示區」為不保，如有疑慮請洽本公司服務窗口。

四、保險期間：

1. 依據實際實習期間投保，分為一年、11個月、10個月、9個月、8個月、7個月、6個月、5個月、4個月、3個月、2個月、1個月(不滿1個月視為1個月)。
2. 投保時間可分為：(1) 0時~0時、(2) 0時~24時、(3) 24時~24時，請印出要保書後手動修改。
3. 無法區分0時、24時，請參考：0時保當日、24時保隔日。例如：10/1的0時投保，從10/1生效；10/1的24時投保，從10/2生效。

五、投保人數：

每張保單最低投保人數為5人(含)，如未滿5人可詢問其他系所合併投保事宜。若仍低於5人，請洽公司個人傷害保險專案(保費與共同供應契約有差異)。

個人傷害保險保期為一年，採先投保一年，等實習結束後再辦理退保作業。退還之保費請公司開立支票，再至出納組存回學校帳戶。

六、保險內容：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(如生後加之險人，則係指加保之翌日起)，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，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而致身故、失能需要門診或住院治療者，本公司依照契約的定給付保險金。(酒後駕車、自殺、感染新冠肺炎等不予理賠)。

保障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

項目	承保內容	保險額度
A	意外身故	200萬元
B	意外失能	依失能等級給付10萬 ~ 200萬元
C	實支實付醫療(限門診、急診)	最高給付5萬元
D	住院日額醫療保障	每日給付1,000元
C+D項目合計最高給付5萬元		

七、保險費用：

一整年保險金額以 460 元/人，未滿一年則依實際投保期間按比例遞減。

保險期間	每人保險費
12個月	460元
11個月	437元
10個月	414元
9個月	391元
8個月	368元
7個月	345元
6個月	299元
5個月	253元
4個月	207元
3個月	161元
2個月	115元
1個月(含不滿1個月)	69元

八、投保方式：核章後紙本傳真或 E-mail

1. 文件請至公司網頁下

載 <https://www.skinsurance.com.tw/SKI/Doc.aspx?uID=6&ID=4122&ST=>

2. 核章後要保單 1 份

3. 核章後要保人數及費用明細表 1 份

4. 核章後學生名冊 1 份(若投保人數較多，可一併提供學生名單 EXCEL 檔，加速作業)

5. 核章：可使用系所或行政單位圓戳章，但需有學校名稱。負責人可蓋系主任章。

6. 請至少於「保期開始前 1 個工作日」完成要保文件送件。

聯絡窗口：廖恬翎小姐 (05-6321389 分機 67；

EMAIL: tienling@skinsurance.com.tw)

※教育部辦理保險共同供應契約僅為保障學生實習安全，並無強迫一定要使用該契約；若該共同供應契約內容不符合系所要求，亦可另尋其他保險公司進行投保。